江池委发〔2021〕94号

中共丰都县江池镇委员会

丰都县江池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江池镇“我为群众办实事”

实践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办所站：

经镇党委政府研究同意，现将《江池镇“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中共丰都县江池镇委员会 丰都县江池镇人民政府

2021年7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江池镇“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实施方案

为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集中展示中国共产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永远奋斗的新时代风貌，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通知》、市县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印发的《“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工作方案》等要求，结合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所作重要讲话和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通过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把学习党史同总结经验、观照现实、推动工作结合起来，从群众最困难的事情入手，从最突出的问题抓起，从最现实的利益出发，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基层的困难事、群众的烦心事，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激励全镇广大干部群众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拼搏实干、开拓进取，奋力谱写江池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二）具体安排。“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贯穿党史学习教育全过程，在全镇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中开展，县管领导干部带头践行，确保党员受教育、群众得实惠。

着眼全年，镇党委在切实办好全镇重点民生实事的基础上，再统筹实施一批镇级层面重点民生项目；各村（社区）要集中实施一批“急难愁盼”的民生项目；各支部和党员要围绕身边人身边事办实事，力求在年内取得实效。着眼长远，要结合实施 “十四五”规划，建立完善解决民生问题的长效机制，常态化抓好抓实民生实事。

二、重点任务

围绕贯彻新发展理念、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保障基本民生需求、深化政务服务改革便民利民、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聚焦英烈后代、困难群众以及流动性大、组织性弱的快递员、网约工等八大群体，用心用情用力办实事、解难题。

（一）镇党委政府办理的实事

1.全面推行首问负责、一次告知、程序公开、授权代理、全网通办、限时办结、定期公示等机制，加快推广使用“渝快办”，大幅压缩办理时限，不断提升政府公共服务的质量和效率。

2.大力推行群众一般事务代办制度。镇公共服务中心明确可以代办的村民一般事务及所需资料、办理程序、办结时限，由村（社区）“两委”从事此项工作的干部负责收集，逢赶场的工作日到镇公共服务中心集中代办。

3.全面重心下沉，将全体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下派至各村（居）民小组，包组抓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工作；由相关办所站负责，对长期卧床不起的优抚对象、特困人员、小额信贷客户等对象提供残疾人办证、身份证办理上门服务。

4.建立24小时全时应急值守机制。镇政府值班领导和工作人员按规定在指定地点值班，相关办所站、各村（社区）明确具体工作人员应急值守，保障值守人员电话畅通，为广大群众提供24小时应急、求助、咨询等服务。各村（社区）要安装工作话机一部，公示联系号码，便于工作开展和服务群众。

5.筹资30.9万元，加快办理江池镇2021年度重点民生实事项目，不断提升广大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6.定期开展农村困难党员、50年党龄以上老党员走访，妥善解决他们在生产、生活、工作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7.完成江池福利院升级改造，积极推行养老社会化服务，开展好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行动计划。

8.每月通过短信、政务通等方式发送就业信息、提供就业岗位，全年新增城镇就业150人以上。

9.全面规范江池农贸市场和市政程序，落实建筑垃圾堆放点1个，完成污水处理设施改造2个，深化垃圾分类处置，巩固全国示范河湖、市级卫生镇、市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成果。

10.每月定期对低保及临时救助名单实行动态联席审批，并公示到村到组到户，及时为特殊困难群体提供兜底保障。

（二）村（社区）党（总）支部办理的实事

1.建立（总）支部“党员交流群”，定期推送学习文章，为全体党员特别是流动党员提供更便捷服务。

2.发展集体经济项目1个（种植业须达到50亩以上规模），集体经济收益达到5万元以上。

3.建立（联合）产业支部1个，全面划分党员责任区，开发党员示范岗2个以上，在每个村（居）民小组发展党员中心户1个以上，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致富。

4.消除便民服务中心安全隐患，规范便民服务中心功能室设置，全面推行24小时村（居）民服务制度。

5.强化党务政务公开，推行首问负责、一次告知、程序公开、授权代理、全网通办、限时办结、定期公示等机制，进一步提升基层党组织服务功能。

6.大力推行婚育情况证明、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申领等71项一般事务村级代办服务。

7.持续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全面推进农村污水规范化处理和垃圾分类，打造示范院落2个以上、“幸福家庭”20个以上。

8.提升村（社区）为民便民安民功能，全面推广“幸福积分”管理办法，提升人民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的主动性、积极性。

9.全面推行以积分制为核心的城乡社区网格化治理，深化“枫桥经验”江池实践。

10.解决或协助镇上解决本辖区重大疑难或历史遗留信访问题1个。

（三）基层党员办理的实事

1.在职党员：认领1个服务岗位、联系1户社区居民、参加1次志愿服务、提出1条合理化建议。

2.党员中心户：认领1个服务岗位、提出2条合理化建议、参加3次志愿服务、帮扶4户以上困难群众。

3.外出流动党员：通过视频、微信等形式定期参加（总）支部活动，撰写心得体会1篇，为所在（总）支部提出合理化建议1条以上。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压紧压实责任。全镇各级党组织要以强烈的政治担当，加强组织领导，研究确定重点民生项目清单，协调推进重点工作任务。镇党委班子成员和各村（社区）党组织书记要从政治和全局的高度认识实践活动的重要意义，发挥表率作用，带头出实招办实事、做好党员思想工作。全体党员特别是在职党员要主动作为，带头“亮身份、亮职责、亮承诺”，通过“党员自评、群众测评、班子考评”检验实事成效。同时，建立“职责公开、流程公开、电话公开”的长效机制，切实为群众办一批烦心事、暖心事。

（二）加强宣传引导，营造浓厚氛围。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系列重要指示要求，借助“学习强国”、市县媒体、公众号、微信群、朋友圈等平台，深入宣传我镇广大党员干部下沉基层一线、办好民生实事、实施关爱行动等情况，深入宣传我镇实践活动中涌现出的做法成就、先进典型和感人故事。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有效管控舆情，为我镇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营造浓厚氛围。

（三）坚持实事求是，务求取得实效。要把实践活动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所作重要讲话和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结合起来，与实施“十四五”规划、抓好中央巡视整改等结合起来，与解决补短板、强弱项、填空白的问题结合起来。坚持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做到需求由群众提出、过程由群众监督、成效由群众评价。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防止劳民伤财、华而不实的盆景式项目，防止把为群众办实事泛化为常态工作堆砌，切实把好事办实，把实事办好，办到群众心坎上。

（四）强化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实践活动由镇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协调，各责任单位要立足职能职责，主动作为，确保各项重点工作任务落细落实。各党（总）支部要明确责任领导和联络员，及时汇总整理重点民生实事项目，掌握阶段性进展情况，总结工作经验和成效，按要求向镇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文化服务中心，联系人：罗武，联系电话：15095851177）报送相关情况。

（五）严格督导考核，确保落地落实。各村（社区）、各办所站要严格按照此方案要求，限时打表推进，并建立“我为群众办实事”工作台账，收集归档佐证资料（含办理图片）。镇上将成立“我为群众办实事”督查领导小组，由镇人大主席任组长，镇纪委书记、党委宣传委员、党委组织委员任副组长，党政办、党群办、文化服务中心负责人为成员，每月定期开展督导通报，并纳入全年综合目标考核，综合目标分值5分。

附件：1.江池镇“我为群众办实事”重点任务清单

2.江池镇“我为群众办实事”工作台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1  江池镇“我为群众办实事”重点任务清单 | | | | | | | | | |
| 序号 | 重点任务 | 责任单位 | | 责任人 | | | 联系电话 | | |
| 1 | 全面推行首问负责、一次告知、程序公开、授权代理、全网通办、限时办结、定期公示等机制，加快推广使用“渝快办”，大幅压缩办理时限，不断提升政府公共服务的质量和效率。 | 公共服务中心  各办所站 | | 杨小霞 | | | 15095898790 | | |
| 2 | 大力推行群众一般事务代办制度，镇公共服务中心明确可以代办的村民一般事务及所需资料、办理程序，由村（社区）“两委”明确专人负责收集，逢赶场的工作日到镇公共服务中心集中办理。 | 公共服务中心  各办所站 | | 杨小霞 | | | 15095898790 | | |
| 3 | 全面重心下沉，将全体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下派至各村（居）民小组，包组抓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工作；由相关办所站负责，对长期卧床不起的优抚对象、特困人员、小额信贷客户等群体提供残疾人办证、身份证办理、身份认证等上门服务。 | 公共服务中心  各办所站 | | 杨小霞 | | | 15095898790 | | |
| 4 | 建立24小时全时应急值守机制，镇政府值班领导和工作人员按规定在指定地点值班，相关办所站、各村（社区）明确专门人员应急值守工作，保障值守人员电话畅通，为广大群众提供24小时应急、求助、咨询等服务。 | 各办所站 | | 各办所站  工作负责人 | | | 023-70668006 | | |
| 5 | 定期开展农村困难党员、50年党龄以上老党员走访，妥善解决他们在生产、生活、工作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 党群办 | | 何燕芯 | | | 13657693980 | | |
| 6 | 完成江池福利院升级改造，积极推行养老社会化服务，开展好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行动计划。 | 社事办 | | 邹世海 | | | 13896782955 | | |
| 7 | 每月通过短信、政务通等方式发送就业信息、提供就业岗位，全年新增城镇就业150人以上。 | 社保所 | | 杨小霞 | | | 15095898790 | | |
| 8 | 全面规范江池农贸市场和市政程序，落实建筑垃圾堆放点1个，完成2个污水处理设施改造，深化垃圾分类处置，巩固全国示范河湖、市级卫生镇、市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成果。 | 规环办 | | 郎华锋 | | | 15223831977 | | |
| 9 | 对低保及临时救助名单实行动态联席审批，并公示到村到组到户，为特殊困难群体提供兜底保障。 | 社事办 | | 邹世海 | | | 13896782955 | | |
| 10 | 筹资30.9万元，加快办理江池镇2021年重点民生实事项目，不断提升广大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责任领导 | 责任单位 | | 建设时限 | 投资额  (万元) |
| 1 | 幼儿活动设备安装 | | 秦亚军 | 中心幼儿园 | | 2021年5月底 | 0.8 |
| 2 | 校门防撞桶安装 | | 秦亚军 | 镇内各校 | | 2021年4月底 | 0.3 |
| 3 | 筹集下学年宏帆八中云校班培训费 | | 秦亚军 | 镇中学 | | 2023年8月底 | 10 |
| 4 | 校园安防建设 | | 秦亚军 | 镇中心校 | | 2021年5月底 | 0.8 |
| 5 | 筹集教育奖励扶助资金 | | 秦亚军 | 镇内各校 | | 今年教师节 | 5 |
| 6 | 硬化连接场镇特色街充电桩至1社马老坝入口公路23米 | | 冉麦韦 | 江洋社区 | | 2021年4月底 | 1.3 |
| 7 | 场镇旅游厕、老农贸市场公厕所设备整修及日常保洁 | | 许建红 | 江洋社区 | | 2021年12月底 | 3.7 |
| 8 | 健全全镇垃圾收运体系 | | 冉麦韦 | 镇规环办 | | 2021年5月底 | 2 |
| 9 | 治理江池场镇噪声污染 | | 冉麦韦 | 执法大队所 | | 2021年12月底 | 5 |
| 10 | 更新完善全镇河长制、  路长制公示牌、标识标牌 | | 冉麦韦 | 镇规环办、经发办 | | 镇村换届选举结束后1个月内 | 2 |

附件2

江池镇“我为群众办实事”工作台账

单位： 填报人：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事内容 | 情况 | 办结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